

关于 2019-2020-2 学期本科学生期末考试安排的通知

为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本科生课程考核工作，进一步推动本学期课程教学改革，提升学生学习效果，本学期所有课程按教学计划完成课程考核，确保疫情期间在线课程的教学质量，现就做好 2019-2020-2 学期期末考试做如下安排。

一、考核形式

任课教师根据在线课程教学特点，进行考核改革，利用在线教学平台或其他形式组织考核，如 PPT 汇报、线上面试、课程作业、课程论文、实验报告、实践报告、线上考试等。

二、考核时间

1.线上考试时间为第 19-20 周（6 月 22 日-7 月 5 日）。第 19 周随堂考试时间以任课教师通知为准，第 20 周考试以教务系统考试安排为准。

2.线上考试课程，学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并按时提交，学生在线上考试期间注意及时保存考试数据。

3. 补缓考安排在秋季学期开学初，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三、考核安排

1.倡导诚信考试，严肃考风考纪，各学院要根据《南京农业大学考试工作管理实施细则》、《南京农业大学学生违反考试纪

律处理规定》，结合在线考试特点，开展考风考纪教育，使学生树立正确的考试观，深刻认识考试违纪、舞弊行为的危害性，积极营造和谐、公平、诚信的考试氛围。

2.各学院要加强对课程线上考核的审核和督查，做好突发情况应急预案。

3.考试过程中无故离开考试场所或关闭摄像头，或有其他考试不适宜行为，监考教师详细记录，以备查处。

4.无故不参加线上考核的学生，按旷考处理。没有条件参加在线考试的学生，可在开考前一周按程序申请缓考；考试进行中由于网络等不确定性因素造成的学生考试无法进行等情况，必须于考试结束前通过课程群等方式及时向任课老师汇报，并由任课老师核准，报开课学院，开课学院反馈至学生学院，审核通过后，参加该课程的缓考。

5.任课教师应在考前核查参加线上学习的学生与教务系统中的选课名单的学生是否一致，学生在考试前查看学期课表，避免考试名单出现疏漏。

6.使用在线教学平台考试的课程，结课（第18周6月21日）前任课教师组织学生参加模拟测试，确保学生熟悉考试流程和要求。